

越秀新能源 2024 年度

第五十五批分布式光伏项目设备及运维框架协议招标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越秀新能源 2024 年度第五十五批分布式光伏项目设备及运维框架协议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招标单位为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越秀新能源 2024 年度第五十五批分布式光伏项目设备及运维框架协议招标

二、项目编号：YXXNYZB2024-55

三、招标单位：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钟一觉

联系电话：13751849914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人：张克恒

联系电话：13310060960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020-61863699

四、项目（服务）地点：广东省部分区域（梅州市、河源市、佛山市、东莞市、广州市、韶关市、清远市、肇庆市、云浮市、江门市、中山市、湛江市、茂名市、惠州市、阳江市、深圳市、揭阳市、潮州市、珠海市、汕头市、汕尾市），浙江省部分区域（金华市、衢州市、丽水市、杭州市、湖州市、绍兴市、嘉兴市、舟山市、宁波市、台州市、温州市），江苏省部分区域（徐州市、宿迁市、淮安市、南京市、泰州市、扬州市、镇江市、常州市、无锡市、苏州市、连云港市、盐城市、南通市），北京市，上海市。

标段一：具体项目地址由中标人中标后负责选择，并报招标人审批通过后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标段二：具体运维服务地址为标段一的选定地址，中标人必须响应该项目运维服务。

五、框架协议有效期：

1、标段一：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一年，协议自动终止。本框架有效期为中标签订的框架服务协议有效期，合同履约有效期以具体合同约定为准。

2、标段二：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协议自被解除或运维服务履行完毕时终止。本框架有效期为中标签订的框架服务协议有效期，合同履约有效期以具体合同约定为准。

注：招标人不保证框架协议内经招标人审定的所有项目在服务期内实施，也不保证所有项目均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和运维合同，招标人有权就本次招标区域的项目进行调剂或单独招标。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具体承担设备采购及运维服务采购责任并与中标人签署具体合同予以履行。服务期内各方案中标价格因市场环境、技术条件、法律或政策发生变化，招标人有权要求与中标人协商下调价格，如协商不一致框架协议失效。

六、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范围、规模：

1. 本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标段一项目名称：越秀新能源 2024 年度第五十五批分布式光伏项目设备及运维框架协议招标（标段一）

标段二项目名称：越秀新能源 2024 年度第五十五批分布式光伏项目设备及运维框架协议招标（标段二）

注：① 投标人可对其中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允许兼中，合格的投标人应对标段内所有招标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标段内部分区域进行投标报价，具体原则详见本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的相关规定。

②如果出现某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其他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仅在该标段内按照已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次上升替补定标，不影响其他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推荐及定标工作；若该标段所有中标候选人都不能成为中标人，则该标段招标失败，不影响另一标段中标人的确定。

③若某标段在确定中标候选人后，因其他原因导致该标段重新招标或中标通知书不能发出，将不影响其他标段中标人的确定。

2. 招标范围、规模：

2.1.1 招标范围：

标段一：设备材料采购包括光伏组件、逆变器、支架、电缆、配电设备

采购、设备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及相关服务（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中标人负责收集项目信息并报招标人审核确定、协助招标人与终端客户签订租赁协议、项目落地后设备的生产、运输、保管、装卸、安装调试、验收及为保证具体项目能正常投运发电所必须的其他相关的一切服务等）等。

标段二：标段一的项目建成投运后，由标段二中标人负责标段一的项目发电运行及运行中的维修、保养、设备更换等与项目运行维护相关的一切工作。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2.1.2 招标规模：

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开发的广东省部分区域（梅州市、河源市、佛山市、东莞市、广州市、韶关市、清远市、肇庆市、云浮市、江门市、中山市、湛江市、茂名市、惠州市、阳江市、深圳市、揭阳市、潮州市、珠海市、汕头市、汕尾市），浙江省部分区域（金华市、衢州市、丽水市、杭州市、湖州市、绍兴市、嘉兴市、舟山市、宁波市、台州市、温州市），江苏省部分区域（徐州市、宿迁市、淮安市、南京市、泰州市、扬州市、镇江市、常州市、无锡市、苏州市、连云港市、盐城市、南通市），北京市，上海市所辖区域的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设备采购、安装及运维服务，利用以上所辖区域现有居民楼屋顶、庭院等场地开发分布式光伏项目。

3. 项目实施期及运维服务期

3.1.1 项目实施期（标段一要求）：由中标人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定；

3.1.2 运维服务期（标段二要求）：项目并网投运后 25 年。

4. 其他要求：

4.1.1 本次招标为框架协议招标，所有项目实施都必须以通过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决策为前提。如果投资决策不通过，则对应区域项目的本次招标结果自动失效，不对招投标双方形成约束，风险情况请各投标人自行评估及承担。各投标人因招投标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成本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若各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视为已承诺自愿承担本次招投标过程中产生的各项费用。

4.1.2 标段一的中标人需保证承租的终端客户屋顶、庭院等场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未出售、出租给第三人、未设置抵押等第三方权利且未与任何第三

人签订任何有损发包人使用权或任何影响发包人正常经营的协议。保证发包人合法使用终端客户屋顶、庭院等场地，因终端客户屋顶、庭院等场地出现问题影响发包人开发屋顶、庭院等场地分布式光伏项目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标段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为依法设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工商行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承担本项目电站的设备采购、安装的单位）应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或以上）资质。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承担本项目电站的设备采购、安装的单位）须提供至少一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工程施工业绩或设备供货业绩(供货设备至少包括光伏组件)。

注：上述业绩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否则按无效业绩处理。

5.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负责作为本项目总管理的单位）须为本项目授权一名项目总负责人（在人员安排表中备注“项目总负责人”），全面负责本项目的管理和联络协调工作，并提供项目总负责人的身份证、2024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其社保购买单位应为投标人）。

6. 投标人已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的内容和格式签署盖章《投标人声明》。

7.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七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不通过资格审查。

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应以负责本项目总管理任务的一方为联合体牵头人，并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格式按附件一内容签署盖章）。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注：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该标段投标，也不得在同一标段同时组成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参与投标。出

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二）标段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各方）为依法设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工商行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承担本项目电站的具体运维服务工作的单位）应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及以上、承修类五级及以上、承试类五级及以上。

4.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承担本项目电站的具体运维服务工作的单位）须提供至少一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合同尚在执行期内或合同有效期于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后截止的均视为有效）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运维业绩（上述业绩需提供合同扫描件或业主出具的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业绩处理）。

5.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负责作为本项目总管理的单位）须为本项目授权一名项目总负责人（在人员安排表中备注“项目总负责人”），全面负责本项目的管理和联络协调工作，并提供项目总负责人的身份证、2024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其社保购买单位应为投标人）。

6. 投标人已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的内容和格式签署盖章《投标人声明》。

7.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七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不通过资格审查。

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应以负责本项目总管理任务的一方为联合体牵头人，并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格式按附件一内容签署盖章）。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注：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该标段投标，也不得在同一标段同时组成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参与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八、公告发布日期、领取招标文件事宜、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1.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2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 购买招标文件开始日期（含本日）：2024 年 12 月 20 日 17: 00

购买招标文件截止日期（含本日）：2024 年 12 月 27 日 17: 00;

投标登记开始日期（含本日）：2024 年 12 月 20 日 17: 00

投标登记截止日期（含本日）：2025 年 1 月 3 日 17: 00。

3. 投标登记注意事项:

1) 投标登记: 潜在投标人在登记与购买招标文件前已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完成企业信息登记注册(具体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指南中的相关指引),并能确保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登记系统中成功选择其为投标人,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能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某标段登记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该标段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该标段登记时间。

2) 请投标人提供签章后的《投标登记申请表》并购买招标文件;《投标登记申请表》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2,请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后扫描发送至以下邮箱:zhangkeheng01@spic.com.cn 并及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能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招标文件获取操作步骤:

(1) 投标人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立企业信息登记且该企业信息登记应在有效期内。

(2) 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标书费(微信在线支付)→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在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系统使用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请拨打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服务支持电话:4008107799 转 1。供应商注册审核问题支持电话:4008107799/010-56995650(一个工作日内一般会完成审核)。

(3) 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4) 获取招标文件

购买招标文件款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

其他事项:

(1) 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将不负责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2) 如果符合资格且购买招标文件的不足 3 家,招标人将修正招标方案或重新组织招标。

(3) 未按规定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前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按要求执行的投标将被拒绝。

4.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 2025 年 1 月 10 日 9 时 00 分。

5.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5 年 1 月 10 日 9 时 30 分。

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7.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标室递交投标文件。具体开标室见开标当天交易中心电子信息屏幕上的安排(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九、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十、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或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一、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纸质文件,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十二、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 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 13751849914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64 楼

十三、本公告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ygcg.gzggzy.cn/>）和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等发布。如有不一致以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为准。



招标人：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联合体协议书

甲 方：（全称）

乙 方：（全称）

……方（自行调整）：

甲方、乙方、……方（自行调整）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_____项目（项目/文件编号：_____）的招投标事宜。经联合体各方充分协商一致，现就有关联合体合作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的地位

甲方、乙方、……方一致决定，授权甲方为联合体牵头人，乙方、……方（自行调整）为联合体成员，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招投标。甲方负责本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有权委派授权委托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认可并承担法律责任。

二、联合体各方的权利与义务

1、在本次投标过程中，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方的资料统一汇总并提交给采购人，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所提交的资料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方的真实情况。

2、参加投标工作将由甲方负责；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相关的《投标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在招投标过程中的一切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

3、联合体应严格按《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

4、如能中标，联合体将遵守以下规定：

（1）甲方的职责：负责作为本项目总管理单位，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乙方的职责：主要承担本项目电站具体运维服务的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方的职责：主要承担本项目的……，具体按合同要求；

(2) 甲方代表联合体成员接受采购人的指令和通知。

三、协议变更

本协议书作为投标的组成部分，在提交给采购人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撤回）；若今后确需变更本协议书，需按《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并应事先征得采购人的同意后方可变更。

四、违约责任

联合体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书的约定，联合体各方均需对采购人承担连带的违约责任；联合体各方承担连带违约责任后，联合体的守约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五、协议有效期限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若能中标，本协议书的有效期自本协议书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项目合同》规定的合作期满之日止；若未能中标，本协议书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自行失效。

六、适用法律

本协议书的有效性、解释、履行及其有关的任何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七、协议书的份数

7.1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7.2 本协议经甲、乙、____……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加盖公章):

乙方(加盖公章):

……方(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①投标人为联合体时, 必须提供, 且由联合体各方盖章、签署。

②单独投标的, 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附件二：

投标登记申请表
(单独递交,不用装订, 1 式 2 份)

投标登记申请表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投标人名称 (企业编号)		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经理/总监/其他)		项目负责人资质证号			
安全员		安全员安全考核证号			
保证书	我公司保证该项目由本单位承包, 不接受他人挂靠, 不转包, 不非法分包。 如有违犯, 责任自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说明:

1. 本表内容不允许涂改或增删。
2. 如项目没有划分标段时, 标段号不必填写。
3. 如一个项目中划分多个标段时, 应将所投标段的标段号及项目编号填写完整。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时, 必须将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填写完整。
5. 本表由招标人保存。
6. 本表可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下载。
7. 二维码信息与本表不一致时, 以本表为准。